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0 學年度

# 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辦理

## 【課程與教學增能培力-土壤教學心法講座】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: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 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高雄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 計畫。

#### 二、課程介紹:

- (一)土壤教學心法初階:心法以大腦認知機制為基礎,指出人類學習的四大認知階段,從而引出教學該如何調整設計以順其自然,避免逆天而行的四大設計原則。心法談的是教學,但絕對不是教學法,而是一種後設教學系統,此後設教學系統可以解構、重構與轉化各種教學法;意思就是,不管您是哪一門、哪一派,心法都適合您,除非您的學生學習不需用到大腦。
- (二)土壤教學心法進階:以微實作的方式帶領老師們體會心法進階三元素, 結構、脈絡與引導的真實義,藉由實際的操作體驗,可以加快整合心法 與實務,一旦完成此研習,教師們將對於結構、脈絡與引導,有更深刻 的理解,並且在應用上也會更加自在。最後也會提供各種絕招與祕笈讓 老師們回去能按教學現場實況自行調整與解決相關問題。

#### 三、計畫目標:

- (一)提供本市課程與教學諮詢團隊、學校教師團隊專業增能支持,提升校內 課程與教學專業系統動能與連結。
- (二)引入專家講座協助教師發展與落實符合學生學習脈絡的教學系統,進 而提升學校課程發展與教學成效。

### 四、實施期程:

(一)土壤教學心法初階講座:111年6月22日(三)下午。

(二)土壤教學心法進階講座:111年7月6日(三)全日。

## 五、辦理單位:

(一)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(二)主辦單位: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(三)承辦單位: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

#### 六、講座方案說明:

## (一)土壤教學心法初階講座:

1、實施方法:採線上講座方式辦理。

2、參加對象:依本市課網推動觀察員及精研團隊夥伴、本市國中教師、

本市國小教師之順位依序錄取,預計錄取100人。

3、研習期程與主題:111 年 6 月 22 日(三)13:30~17:00。

13:20~13:30	線上報到	高雄市明華國中
13:30~13:40	長官致詞與講師介紹	顏君竹科長
13:40~15:10	土壤教學心法初階(一)	國立台北大學李俊儀教授
15:10~15:20	休息	高雄市明華國中
15:20~16:50	土壤教學心法初階(二)	國立台北大學李俊儀教授
16:50~17:00	綜合座談	顏君竹科長、李俊儀教授

4、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(http://inservice.edu.tw),研習代碼:3451901。報名截止時間為111年6月15日(星期三),報名時請務必填寫常用之電子信箱,以便發送線上會議室網址。

# (二)土壤教學心法進階講座:

1、實施方法:採線上講座、微實作方式辦理。

2、參加對象:需參與過前次辦理之初階研習教師,並依本市課網推動觀察員及精研團隊夥伴、本市國中教師、本市國小教師之順位依序錄取,預計錄取60人。若仍有餘額,則開放有參加

過其他場次初階研習之本市教師夥伴參與。

3、研習期程與主題:111 年7月6日(三)8:50~16:30。

08:40~08:50	線上報到	高雄市明華國中
08:50~09:00	長官致詞與講師介紹	顏君竹科長
09:00~10:30	土壤教學心法進階(一)	國立台北大學李俊儀教授
10:30~10:40	休息	高雄市明華國中
10:40~12:10	土壤教學心法進階(二)	國立台北大學李俊儀教授
12:10~13:10	午休	高雄市明華國中
13:10~14:40	土壤教學心法進階(三)	國立台北大學李俊儀教授
14:40~14:50	休息	高雄市明華國中
14:50~16:20	土壤教學心法進階(四)	國立台北大學李俊儀教授
16:20~16:30	綜合座談	顏君竹科長、李俊儀教授

4、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(http://inservice.edu.tw),研習代碼:3451905。報名截止時間為111年6月26日(星期日),報名時請務必填寫常用之電子信箱,以便發送線上會議室網址與邀約加入1ine群組互動。

### (三)活動預告:

本市預計於111年8月9~10日辦理李俊儀教授引導的教學簡報工作 坊,**優先錄取參與初、進階研習之教師**,對此課程有興趣之教師夥伴, 務必把握機會參與本市辦理之土壤教學心法初、進階研習。

#### 七、預期效益:

- (一)提升教師課程與教學專業知能,協助教師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二)提供有效工具,協助教師能活用以解決課程與教學上的現場難題。
- 八、獎勵:承辦有功人員,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 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
九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